

中共嘉应学院委员会文件

嘉院党办〔2021〕17号



关于印发《嘉应学院2021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整改推进工作安排》的通知

机关党委、二级学院党委、各党总支（直属支部）：

现将《嘉应学院2021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整改推进工作安排》印发给你们，请组织学习，贯彻执行。

中共嘉应学院委员会

2021年8月23日

嘉应学院 2021 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整改推进工作安排

2021 年 8 月 9 日梅州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整改推进会在市创文办 8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报省综合模拟测评结果，提出了迎接国检的具体要求。为进一步明确工作任务，巩固创文工作成果，对我校 8 月 11 日-9 月 30 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一、省综合模拟测评结果

(一) 总体情况。根据省文明委工作部署，省文明办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29 日组织省测评组对我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实地考察点位进行了综合模拟测评，共测评了 42 类 72 个点位 909 项测评内容。909 项测评内容中，满分 678 项(占比 74.5%)；未得满分共 231 项(占比 25.5%)，其中 55 项得 66 分(占比 6.1%)，176 项得 0 分(占比 19.4%)。主要涉及公共设施、环境卫生、公益宣传、秩序管理、文明行为、行业规范、志愿服务及其它问题，其中公共设施、环境卫生和秩序管理类的问题较为突出：1. 环境卫生问题 266 处；2. 秩序管理问题 260 处；3. 公共设施问题 250 处；4. 公益宣传问题 11 处；5. 文明行为问题 1 处；6. 行业规范问题 5 处；7. 志愿服务问题 2 处；8. 其他问题 5 处。

(二) 涉及我校测评内容和结果。

1. 满分项目

场所	站点	测评内容	分数
大学	嘉应学院 (江南校区)	1. 校园内刊播公益广告，显著位置展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100 分
		2. 有学生守则展示	100 分

	5. 校园门前交通秩序良好，无乱停放现象	100分
	6. 消防设施无破损或过期，消防通道无堵塞占用现象	100分
	8. 校园及周边无随地吐痰、随地小便现象	100分
	10. 校园及周边无遛狗者不牵狗绳现象，地上无动物粪便	100分
	11. 校园及周边无争吵谩骂、使用粗言秽语现象	100分
	12. 校园及周边无躺卧公共座椅现象	100分
	13. 有讲文明、讲卫生等方面的宣传提示、图片	100分

2. 未得满分项目

场所	站点名	测评内容	记录	分数
大学	嘉应学院 (江南校区)	7. 校园及周边无乱扔垃圾、乱贴小广告现象	从校园东门进入步行15分钟，共发现8处乱扔垃圾	66分
		3. 有明显禁烟标识且校园内没有吸烟现象	进入学校在东门附近发现3处烟头	0分
		4. 校园及周边环境干净整洁，垃圾清运及时、分类收集，无积存垃圾、纸屑、烟蒂、污物现象；学校食堂、厨房卫生	校园内发现大面积积存垃圾，超出10处，环境不干净整洁	0分
		9. 校园及周边公共设施完好无损	共4处问题：从东门进入100米的学生宿舍3栋处的电缆箱损坏，食堂及附近有3处公共设施损坏	0分

二、会议要求

(一) **对标对表，解决问题。**对测评存在的问题要照单全收，特别是0分项目，要马上进行整改。测评为抽检，对本次未检查到的项目要及时发现问题，触类旁通，举一反三开展工作。

(二) **全力以赴，迎接国检。**按照去年的时间，国检的时间为8月中旬开始，因此，各单位务必认真做好迎检工作。

(三) **督查督办，落实责任。**各单位要加强工作督查，发现问题并进行整改。对工作落实不到位、影响国检成绩的，相关部门要进行追责问责。

三、工作安排

根据2021年8月9日梅州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整改推进会精神，结合《嘉应学院2021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方案》，对8月11日-9月30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重点工作进行安排，确保我校创文工作取得优异成绩。

(一) 工作安排

站点	测评内容	牵头单位
嘉应学院 (江北校区、 江南校区)	1. 校园内刊播公益广告，显著位置展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宣传部
	2. 有学生守则展示	学生处
	3. 校园内没有吸烟现象	保卫处
	4. 校园及周边环境干净整洁，垃圾清运及时、分类收集，无积存垃圾、纸屑、烟蒂、污物现象；学校食堂、厨房卫生	后勤处
	5. 校园门前和校园内交通秩序良好，无乱停放现象	保卫处
	6. 消防设施无破损或过期，消防通道	保卫处

	无堵塞占用现象	
	7. 校园及周边无乱扔垃圾、乱贴小广告现象	后勤处
	8. 校园及周边无随地吐痰、随地小便现象	保卫处
	9. 校园及周边公共设施完好无损	后勤处
	10. 校园及周边无遛狗者不牵狗绳现象	保卫处
	11. 地上无动物粪便	后勤处
	12. 校园及周边无争吵谩骂、使用粗言秽语现象	保卫处
	13. 校园及周边无躺卧公共座椅现象	保卫处
	14. 有讲文明、讲卫生等方面的宣传提示、图片	宣传部
	15. 认真做好党员“双到”进社区工作	组织部
	16. 认真做好“一月一主题”社区志愿服务工作	宣传部
	17. 校园创文志愿活动	团委

(二) 工作要求

1. 牵头单位针对对应的项目负总责，加强巡查管理，及时发现问题。一旦发现问题，根据《2021年嘉应学院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实施方案》组织相关责任单位协助解决问题。

2. 为确保管理成效，江南校区由江南校区管理办公室负总责，针对本次检查存在的问题制定整改方案，与相关单位沟通联系，及时整改；加强日常巡查，及时发现其它问题。

3. 学校创文办将加强日常巡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到相关部门，相关部门配合整改。

4. 其它未罗列工作请按照《2021年嘉应学院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实

施方案》进行。

四、目前急需整改问题

学校创文办分别于7月14日和7月28日对全校进行创文工作进行检查，发现突出问题有2个，请相关部门从8月11日开始认真落实整改。

（一）卫生问题。江北校区南校门至中校门校道两旁垃圾未及时清理、垃圾丢放严重，花带垃圾未清理干净。

（二）车辆乱停放。校门口交通秩序需加强管理，校园内车辆未停放在停车线内，自行车、摩托车存在乱停放现象。